



第三节

基本医疗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



第三节 基本医疗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

一、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由用人单位和职工按照国家规定共同缴

纳



第三节 基本医疗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

(一) 参保范围

应
参
保

- ①用人单位及职工。用人单位包括企业（国有企业、集体企业、外商投资企业、私营企业等）、机关、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部队所属用人单位和有雇工的个体经济组织。
- ②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的失业人员。
- ③军队文职人员。
- ④离休人员、老红军以及二等乙级以上革命伤残军人、退休人员。
- ⑤在内地（大陆）依法注册或者登记的企业、事业单位、社会组织、有雇工的个体经济组织等用人单位依法聘用、招用的港澳台居民。
- ⑥在中国境内依法注册或者登记的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基金会、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组织依法招用的外国人，以及境外雇主订立雇用合同后，被派遣到在中国境内注册或者登记的分支机构、代表机构工作的外国人。



第三节 基本医疗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

续表

可 参 保	①无雇工的个体工商户、未在用人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的非全日制从业人员以及其他灵活就业人员。 ②在内地（大陆）依法从事个体工商经营的港澳台居民、在内地（大陆）灵活就业且办理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的港澳台居民。
-------------	--



第三节 基本医疗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

（二）缴费人

以职工身份参保的，**用人单位和职工个人**均为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人，职工个人应缴的部分由用人单位代扣代缴。

以个人身份参保的，**个人**是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人。

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的失业人员的职工医疗保险费，由社会保险经办机构代缴，个人不缴费，**费用从失业保险金中列支**。



第三节 基本医疗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

（三）缴费基数及缴费比例

类别	缴费基数	缴费比例
用人单位	职工工资总额	6%左右
职工	职工本人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	2%
灵活就业人员	按照各统筹地区具体规定执行	全国不统一
	领取失业保险金的失业人员应按规定参加 失业前 失业保险地的职工医疗保险，缴费基数按照统筹地区全口径城镇单位就业人员平均工资的一定比例确定， 最低不低于其 60%。	



第三节 基本医疗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

【提醒豆】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的个人，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时累计缴费达到规定年限的，**退休后不再缴纳基本医疗保险**。

未达到规定年限的，可以缴费至规定年限。缴费基数按照统筹地区上年度全口径城镇单位就业人员平均工资的一定比例确定，最低不低于其 60%。



第三节 基本医疗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

（四）应缴费额计算

用人单位应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用人单位缴费基数×
用人单位缴费比例

职工个人应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职工个人缴费基数×
职工个人缴费比例



第三节 基本医疗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

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参保范围	对参保人没有年龄限制，覆盖了除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应参保人员范围以外的所有城乡居民。
缴费人	参保人即缴费人，以自然个人名义缴费
筹资方式	个人缴费和政府补助相结合的筹资方式
缴费标准	国家每年会公布个人缴费的最低标准，各地可以在此基础上根据本地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在个人缴费的基础上，国家对参保缴费的居民给予补助。



第三节 基本医疗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

【提醒豆】2025年度城乡居民医保筹资全国最低标准为每人1100元，其中个人缴费标准每人每年不低于400元，人均财政补助标准每人每年不低于700元。



第三节 基本医疗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

【单选】【例题-单选题】关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的说法错误的是（ ）。

- A. 可参保人员包括无雇工的个体工商户
- B.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由用人单位及其职工共同缴纳
- C. 职工个人缴费基数为上一年度个人月平均工资
- D. 缴纳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的用人单位不包括私营企业



第三节 基本医疗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

答案：D

解析：应参保人包括用人单位及职工，用人单位包括企业（国有企业、集体企业、外商投资企业、私营企业等）、机关、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部队所属用人单位和有雇工的个体经济组织，选项D错误。



第三节 基本医疗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

三、生育保险费（个人不缴纳）

参 保 范 围	用人单位职工，无论男女
	1.所有城镇职工。 2.在中国境内依法注册或者登记的企业单位等组织依法招用的外国人，以及与境外雇主订立雇用合同后，被派遣到在中国境内注册或者登记的分支机构、代表机构工作的外国人。 3.合同制农民工。 4.在内地（大陆）依法注册或者登记的企业、事业单位、社会组织、有雇工的个体经济组织等用人单位依法聘用、招用的港澳台居民



第三节 基本医疗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

费用 缴纳	由用人单位按照国家规定缴纳生育保险费，职工不缴纳
缴费 比例	生育保险基金并入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统一征缴， 统筹层次一致
	按照用人单位参加生育保险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 缴费比例之和确定新的用人单位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率
	同时，根据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情况和生育待遇 的需求，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建立费率确定和调整机 制



第三节 基本医疗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

应缴费额
计算

用人单位应缴纳的生育保险费=用人单位缴费基数×
用人单位缴费比例



第四节

工伤保险费和职业伤害保障费



第四节 工伤保险费和职业伤害保障费

一、工伤保险费（个人不缴纳）

项目	内容
参保范围	我国境内的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基金会、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组织和有雇工的个体工商户，以及实施公务员法管理的各级机关（以下称用人单位）应当参加工伤保险，为本单位全部职工或雇工缴纳工伤保险费
缴费人	用人单位



第四节 工伤保险费和职业伤害保障费

项目	内容
缴费基数	为本单位职工工资总额
	工伤保险没有明确的缴费基数上下限规定，实际执行中大多数统筹地区一般采用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作为工伤保险费的缴费基数



第四节 工伤保险费和职业伤害保障费

缴费比例

1.我国工伤保险实行行业差别费率和浮动费率制度

2.根据不同行业的工伤风险程度，由低到高，依次将行业工伤风险类别划分为一类至八类。

各行业工伤风险类别对应的全国工伤保险行业基准费率为，一类至八类分别控制在该行业用人单位职工工资总额的 0.2%、0.4%、0.7%、0.9%、1.1%、1.3%、1.6%、1.9%左右。



第四节 工伤保险费和职业伤害保障费

3.通过费率浮动的办法确定每个行业内的费率档次。一类行业分为三个档次，即在基准费率的基础上，可向上浮动至120%、150%，二类至八类行业分为五个档次，即在基准费率的基础上，可分别向上浮动至120%、150%或向下浮动至80%、50%。



第四节 工伤保险费和职业伤害保障费

应缴费额计算

用人单位应缴纳的工伤保险费=单位缴费基数×缴费比例

行业	缴费
一般行业	缴费基数：本单位职工工资总额 实际费率：“行业基准费率+浮动费率”相结合的方式确定
建筑施工企业	可以实行以建筑施工项目为单位，按照项目工程总造价的一定比例计算缴纳



第四节 工伤保险费和职业伤害保障费

行业	缴费
小型服务业	商贸、餐饮、住宿、美容美发、洗浴及文体娱乐等小型服务业企业以及有雇工的个体工商户，可以按照营业面积的大小核定应参保人数，按照所在统筹地区上一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的一定比例和相应的费率，计算缴纳工伤保险费；也可以按照营业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缴纳工伤保险费
小型矿山企业	可以按照总产量、吨矿工资含量和相应的费率计算缴纳



第四节 工伤保险费和职业伤害保障费

二、职业伤害保障费

项目	内容
参保范围	平台企业应对通过平台注册并接单，以平台企业名义提供出行、即时配送和同城货运等劳动并获得报酬或者收入的新就业形态人员缴纳职业伤害保障费
	适用《工伤保险条例》规定的劳动者，企业应当依法为其参加工伤保险，不适用《新就业形态人员职业伤害保障办法（试行）》
缴费人	平台企业



第四节 工伤保险费和职业伤害保障费

项目	内容
缴费标准	国家根据不同行业的职业伤害风险程度确定行业的缴费基准额
	出行行业（如网约车）：按照每单0.01元执行
	即时配送行业（如外卖）按照每单0.07元、0.25元执行
	同城货运行业（如货拉拉）按照每单0.18元执行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会同相关部门根据收支情况，适时对缴费基准额进行调整



第四节 工伤保险费和职业伤害保障费

项目	内容	
缴费标准	试点省份根据实际合理确定本省份行业缴费基数具体标准	
	先行试点省份在确定其2025年缴费基数、是否浮动以及浮动的档次时，可以2022年7月至2024年12月试点平台企业在本省份的支缴率为基础，综合考虑职业伤害保障费使用、事故发生率等因素	
	对于采用国家确定的缴费基数的省份	原外卖行业（美团、饿了么）的支缴率达到或者超过200%的，可以按每单0.25元执行并同时进行缴费基数浮动 原即时配送(达达、闪送)的支缴率达到或者超过300%的，可以按每单0.25元执行并同时进行缴费基数浮动



第四节 工伤保险费和职业伤害保障费

项目	内容	
缴费标准	新参加试点省份首年的行业缴费基准额按国家缴费基准额执行	即时配送行业统一按照每单0.07元执行
	次年起，可确定本省份行业缴费基准额具体标准，并在即时配送行业设置两个不同的缴费标准	



第四节 工伤保险费和职业伤害保障费

项目	内容	
缴费标准	新参加试点的平台企业	首年在所有试点省份内均按国家确定的行业缴费基准额缴费
		其中，即时配送行业新参加试点平台企业按每单0.07元执行



第四节 工伤保险费和职业伤害保障费

项目	内容	
缴费标准	缴费订单的确定	每日24时前执行结束的订单计入当日应缴费订单范围，应缴费订单应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 接单人员已经在平台注册且符合平台企业新就业形态人员参保范围； (2) 接单人员实际接单并开始执行地点位于试点省所辖行政区域内； (3) 接单人员接单后已经实际执行结束的订单，执行结束的情形包括实际送达、中途转出等。



第四节 工伤保险费和职业伤害保障费

项目	内容
应缴费额	平台企业应缴费额=应缴费订单数×缴费额/单



第五节

失业保险费



第五节 失业保险费

项目	内容
参保范围	包括城镇企业事业单位及其职工
	城镇企业包括国有企业、城镇集体企业、外商投资企业、城镇私营企业以及其他城镇企业。
	社会团体及其专职人员、民办非企业单位及其职工、有雇工的城镇个体工商户及其雇工是否参加失业保险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确定。
缴费人	用人单位和职工个人



第五节 失业保险费

类别	缴费基数	缴费比例
用人单位	本单位职工工资总额。 实际执行中，多数地区一般采用和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一样的缴费基数，即职工个人缴费基数之和	2%
企业职工	本人工资额	1%
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本行政区域失业人员数量和失业保险基金数额，报经国务院批准，可以适当调整本行政区域失业保险费的费率。		



第五节 失业保险费

项目	内容
应缴费额计算	用人单位应缴纳的失业保险费=单位缴费基数×缴费比例
	职工个人应缴纳的失业保险费=个人缴费基数×缴费比例
	个人应缴费额由用人单位代扣代缴



第六节

社会保险费征缴



第六节 社会保险费征缴

一、社会保险登记

情形	社保登记
一般	用人单位在登记管理机关办理登记时同步办理社会保险登记
个人	个人申请办理社会保险登记，以公民身份号码作为社会保障号码，取得社会保障卡和医保电子凭证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应当自收到申请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办理完毕
变更或 注销	用人单位的社会保险登记事项发生变更或者用人单位依法终止的，应当自变更或者终止之日起30日内，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办理变更或者注销社会保险登记



第六节 社会保险费征缴

续表

情形	社保登记
注销	用人单位注销社会保险登记的，应当先结清欠缴的社会保险费、滞纳金、罚款



第六节 社会保险费征缴

二、社会保险费缴费申报

用人单位和个人参保人员自行向税务部门申报缴纳社会保险费

情形	缴费规则
一般	用人单位：自行申报 职工缴费：用人单位代扣代缴
灵活就业人员	直接向征收机构缴纳，可按月申报缴费，也可以按季、半年、年度合并缴纳，具体按各省规定执行。



第六节 社会保险费征缴

三、社会保险费征收

缴费方式	线上+线下，支持现金缴费方式
	缴费单位和缴费个人应当以货币形式一次性全额缴纳社会保险费，币种为人民币
征收期限与所属期限	社会保险费征收期限，是指根据相关规定，缴费人申报缴纳社会保险费款的时限。目前，各省市之间征收期限规定不尽相同
	社会保险费所属期限，是指缴费人缴纳社会保险费款的所属月份或所属年度。有的地区当月征收上月社会保险费款，有的地区当月征收当月社会保险费款，各地规定不尽相同



第六节 社会保险费征缴

续表

社会 保险 费征 收的 强制 性规 定	用人单位未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的，由社会保险费征收机构责令其限期缴纳或者补足
	用人单位逾期仍未缴纳或者补足社会保险费的，社会保险费征收机构可以向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查询其存款账户；并可以申请县级以上有关行政部门作出划拨社会保险费的决定，书面通知其开户银行或者其他金融机构划拨社会保险费
	用人单位账户余额少于应当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的，社会保险费征收机构可以要求该用人单位提供担保，签订延期缴费协议



第六节 社会保险费征缴

续表

社会保险费征收的强制性规定	用人单位未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且未提供担保的，社会保险费征收机构可以申请人民法院扣押、查封、拍卖其价值相当于应当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财产，以拍卖所得抵缴社会保险费
	职工应当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由用人单位代扣代缴。用人单位未依法代扣代缴的，由社会保险费征收机构责令用人单位限期代缴，并自欠缴之日起向用人单位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滞纳金。用人单位不得要求职工承担滞纳金。



第六节 社会保险费征缴

续表

用人单位未按规定申报缴纳社会保险费的法律 责任	用人单位未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的，由社会保险费征收机构责令其限期缴纳或者补足，并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滞纳金；逾期仍不缴纳的，由有关行政部门处欠缴数额1倍以上3倍以下的罚款。
----------------------------	--

谢谢 观看

THANK YOU